

当代名人传记

里根自传

周贾枫等 译

【美】罗纳德·里根自述

【美】理·赫布德勒
记录整理



当代名人传记

里根自传

——我的其余部分在哪里

【美】罗纳德·里根自述

理查德·赫布勒记录整理

周贾枫 宣四山 田葛 施强 译

洪谊亮 校

安徽文艺出版社

Where's the Rest of Me?

根据FIRST KARZ PUBLISHERS EDITION 1981 译出

责任编辑：裴善明

封面设计：张远林

当代名人传记

里根自传

(我的其余部分在哪里?)

罗纳德·里根口述

理查德·赫布勒记录整理

周贾枫 宣四山 译
田 葛 施 强

洪谊亮 校

安徽文艺出版社出版

(合肥市金寨路283号)

安徽省新华书店发行 合肥杏花印刷厂印刷

*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11 插页：3 字数：221,000

1989年8月第1版 1990年8月第2次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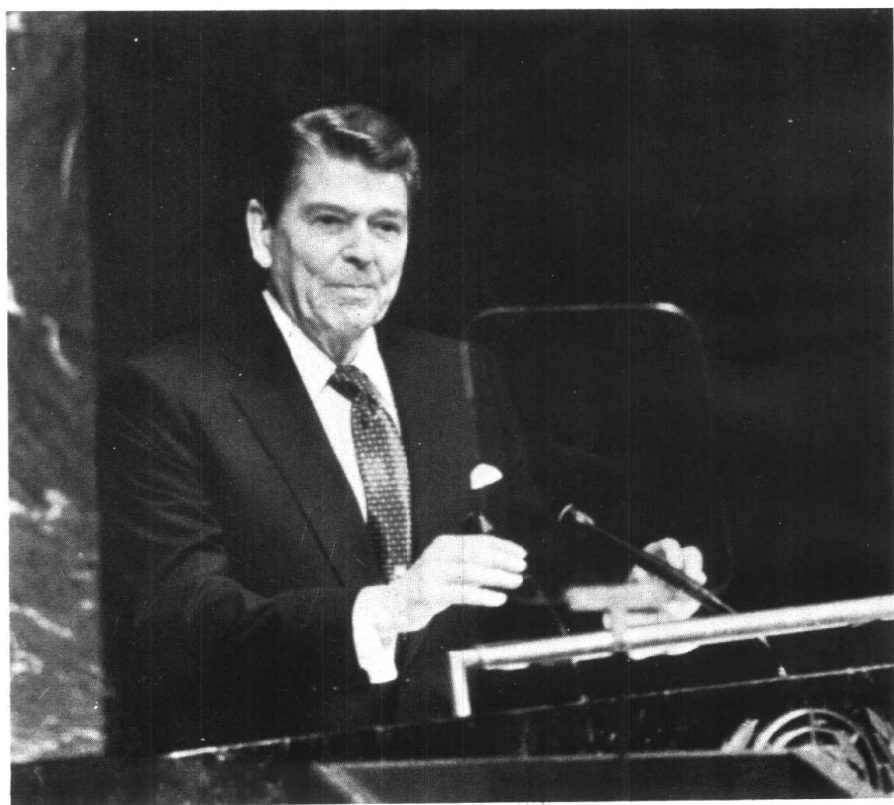
印数：5501—10500

定价：3.90元

ISBN 7-5396-0197-3/I·175

内部发行





出版说明

本书是美国第三十九、四十任总统罗纳德·威尔逊·里根的自传。书名中《我的其余部分在哪里》是里根在电影《金石盟》中所饰男主角的一句台词。

里根出身平民家庭，早年的经历比较坎坷。这部自传由里根口述，赫布勒记录整理，详细叙述了里根早年，当运动员、水上救生员、体育播音员、好莱坞电影演员以及投身政治的经历。此外，还谈到了里根的两段婚姻和一些好莱坞影星的趣闻逸事。里根是近年来国际政坛的风云人物，这部自传可以帮助人们更好地了解里根其人和美国社会的内幕，现予出版，内部发行，供有关人员阅读参考。

里根的政治生涯，决定了他对共产主义持有反对观点，本书部分内容反映了这种观点。为求真实，本书对这部分内容未加删改，请读者在阅读时注意鉴别、批判。

安徽文艺出版社

前 言

美国第四十任总统罗纳德·威尔逊·里根，1911年2月6日生于伊利诺斯州的坦皮科小镇，祖籍爱尔兰。他的父亲约翰·爱德华·里根，经营过鞋业，母亲内尔·威尔逊·里根，从事过慈善事业，喜欢演戏，对里根的影响很大。

本书书名《我的其余部分在哪里？》，取自里根在电影《金石盟》中扮演的一个角色的台词。他在这部影片中塑造角色的成功，使他一举扬名，成了明星。

本书生动地记述了里根的前半生。其中对好莱坞影星的轶闻逸事及这个影坛各工会之间错综复杂的斗争等，记述尤为详尽。他在书中还谈到电影摄影技术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中摧毁希特勒火箭发射场和轰炸东京所起的作用。

里根爱好颇多，除了演戏，他还对政治和体育有着浓厚的兴趣。这三者中，他的成功首推政治。他说：“作为我家混血的第一代爱尔兰人，我喜欢政治……在体育方面，我被誉为明星，在电影方面，也备受赞扬，然而在政治方面，我却发现自己遭到了歪曲、咒骂、诬蔑、谴责和诽谤。也正因为如此，政治成了我生活中最富有魅力的部分。”

里根的经历比较坎坷，他是一个平民的儿子，曾当过运

动员、水上救生员、体育播音员、肥皂推销员、好莱坞演员，后来投身政治，两任州长，1980年入主白宫，号令全国。在美国人心中，他是个传奇式人物。里根于1984年竞选连任总统，一举成功。

本书为自述体裁，口语化强，读来生动有趣。

译者

1988年3月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章	(1)
第二章	(17)
第三章	(30)
第四章	(43)
第五章	(59)
第六章	(81)
第七章	(97)
第八章	(117)
第九章	(137)
第十章	(165)
第十一章	(188)
第十二章	(204)
第十三章	(217)
第十四章	(235)
第十五章	(250)
第十六章	(264)
第十七章	(285)
第十八章	(308)
附录	

第一章

故事要从一个初生婴儿臀部的特写镜头讲起。那是1911年2月6日，我诞生在伊利诺斯州一个名叫坦皮科的小镇。因为啼哭，我的脸憋得发青，屁股被打得通红，哭得脸色发白。他带着颤抖的声音说：“达契^①这个小胖子哭得简直闹翻了天！”

母亲用微弱的声音说：“我倒觉得罗纳德·威尔逊·里根好极了。”

这就是父母当初对我下的评语，这个看法，他们后来一直没有改变。我从出生时起小名就叫“达契”，我还一向特别喜欢由红白蓝三种颜色构成的旗帜。在许多公共场所，我常常以难以克制的激动心情挥动这些旗帜，此刻，我是多么高兴啊！我听到不少精神病医生说过：我们的性格都是母亲的乳汁培育的。如果这话是确切的话，那么我要说，我自幼十分勇敢开朗，就是因为是吃母乳的缘故。我原是家里食欲最好的人，我长得胖胖的，常在婴儿小床里翻滚。我的嘴总是闲不住，不是啃床沿栏杆就是把大拇指放在嘴里吮吸，显出

① 达契，即荷兰人，在英语口语中带有贬意。

一副愁眉苦脸的样子——这个习惯一直保留到现在，成了我的一个特征。

在早年，总的来说，我过的是丰富多彩的美满生活。爱尔兰人^①一般都懂得怎样生活，如果他有这种感觉，通常是不会错的。直到过了三十年以后，我才发现生活中少了一部分内容。那是在1941年为华纳兄弟影片公司拍摄《金石盟》影片的时候，我因为在这部影片中扮演的角色而一举成名。

这是我最成功的影片之一，是根据亨利·贝拉曼的同名小说改编的，情节有点庸俗，但却十分动人。它描述一个小镇上一群浪荡子的故事，这类故事，我倒颇为熟悉。我扮演的角色，名叫德雷克·麦克休，是一个放荡的纨绔子弟，喜欢在女人中间厮混。故事里的我，继承了一大笔钱，但是银行经理窃走这笔钱后潜逃了。我把颓废的生活表演得淋漓尽致，深刻动人。

我的重头戏要在床上表演。按照剧情，我在铁路调车场的一次事故中受了伤，因而卧床。我被送到一位虐待狂的医生那里，他反对我和他的女儿的约会，总想惩罚我。在楼上的一个房间里，我终于恢复了知觉。我发现，他已经把我的两条腿从臀部以下截掉了。

这场戏难就难在刻画此时此刻我的极度震惊状态。要在几秒钟内表演从昏迷到清醒以至完全意识到已经出了什么事，是我在演员生涯中遇到的最棘手的表演难题。更为困难的是，我必须用不超过五个词的一句话来表现我的反应。

即使是一个四肢健全的演员，也会感到这场戏的难度很

^① 里根的祖籍在爱尔兰。

大。要一个演员只用半截身子把戏演活，简直是难于上青天。我自知既无经验，也无即兴表演的才能，我只有设法了解失去双腿时的真实感受。

我对着镜子试演，在摄影棚里试演，在坐车回家的路上试演，在饭店的男盥洗室里试演，在经过认真挑选的朋友面前试演。夜里每次醒来，我的眼睛总是盯着天花板，本能地嘟哝着那句台词，然后再重新入睡。我请教过医生和心理学家，甚至跟截去双腿的残废人谈话，为的是，在内心酝酿一早醒来只见阳光灿烂却不见自己的半截身子时的复杂心情。

他们告诉我解决这个难题的许多方案，我自己也设想了几种，但是我的方案都和他们的不同，他们的方案也互不一样。这把我难住了。随着拍摄日子的临近，我开始惊慌了。

头天晚上，我无法入睡。我来到摄影棚，面色苍白，精神倦怠，仍然不知道怎样念那句台词。这时我已化好妆，穿着长睡衣，于无望中踱到布景处，想看看现场。我发现，道具管理员已布置好设计巧妙的道具。他们把一条由各色布料缝缀起来的被子铺在床上，在床垫中间开了一个洞，下面放着一个垫箱。我凝视片刻，然后出于一种难以克制的冲动，躺到床上，一动不动地呆了几乎一小时，反复思忖着自己的身躯和本来应盖着双腿的光滑平整的被子。

渐渐地，这种情景开始在心里引起恐惧。我奇怪地感到已发生了可怕的事情。接着，我看到摄制人员悄悄地靠拢过来，摄影机已经准备好，所有照明灯都亮起来了。这时导演萨姆·伍德站在我的身旁，看见我在出汗。

“你想拍吗？”他低声问道。

“不排练了吗？”我问道。我看出，这一次一定是真

拍。

天哪！他真是一个好导演。他马上转身对摄制人员说：|

“开拍！”

接着就是“灯光！”“请安静”等叫喊声。我仰面而卧，双目紧闭，紧张之状，犹如绷紧的琴弦。我听到萨姆低声喊道：“开始！”机器咔嚓一声，这场戏就这样开拍了。我茫然地睁开眼睛，环顾四周，让视线缓缓下移。我用双手摸着本来该放腿的地方——即使现在，我也无法形容当时的心情——“兰迪！”我叫了起来。扮演兰迪的安·谢里登女士（我要向她顺致敬意）立即从门外跑了进来。这场戏里本来没有她，如果摄影机没有掉头拍摄她进门的镜头，她本来是不会在场的。但是她知道，在这样一场戏里，一个演员最需要从和他配戏的演员那里得到他所能得到的一切帮助。当时我仿佛感到她就是应声而来的兰迪。我问她：“我的其余部分在哪里？”这是许多星期以来一直萦回在我心头的问题。

没有重拍。这是一场好戏，在影片中没有任何删改。后来我再也没有演过一场比这更为成功的戏了，原因是，我尽了最大的可能深入了角色。五年以后，我在实际生活中又向自己提出了同样的问题。在我的演员生涯中，再也找不出第二句这样有力的台词来说明演员究竟应该怎样生活。

干我们这一行的人的生活，有很大一部分时间是在扮演和表现幻想人物中度过的，至少要把睡眠以外的一半时间用于幻想、排练和拍片。如果一个演员的全部生活就是为了演戏，不管他有多么好的天赋，他都很象我在《金石盟》中扮演的人物，只是半个人。我最爱演戏，演戏成了我的生活的全部内容，但同时我也看到，演员越来越象生活在一个其意

又被过分夸大的孤岛上。我在银幕生涯中有优厚的薪水，有崇拜者，有影迷的来信，有名气——但是我生活的天地却缩小了，仅限于摄影棚、家庭，偶尔也在城里过过夜生活。我的朋友圈子也缩小了。由于工作的缘故——有时每天长达十四小时——我甚至不能和哥哥厄尔往来，他的家离我家还不到半英里。

我开始感到自己象一个希望出名但是卧病在床的病人。我一向喜欢在广阔的天地里享受自由，广交朋友，过丰富多彩的生活。可是我却成了半机器人，“塑造”着别人笔下的角色，按别人的要求在舞台上活动。看样片时，我简直不能相信银幕上的彩色影子就是我自己。

也许就是因为这个缘故，我决定寻找我的“其余部分”。我有三个爱好：戏剧、政治和体育，但是我不能肯定我对它们喜爱的程度始终以这样的顺序排列。我是通过电影这个小天地进入世界的。在体育方面，虽然我再也不能参加第一流的橄榄球赛，但是还可以游泳、骑马或者做观众。我完全能够胜任电影、电视方面的工作。而在政治方面，我却处于生活的最混乱的状态之中。

作为我家混血的第一代爱尔兰人，我喜欢政治。爱尔兰近代政治历史证明，大多数爱尔兰的子孙，似乎生来就不会花言巧语，这使他们不屈不挠的传统精神更加发扬光大。我在体育方面被誉为明星，在电影方面也倍受赞扬，但在政治方面，我却遭到了歪曲、咒骂、诬蔑、谴责和诽谤。也正因为如此，政治成了我的生活中最富有魅力的部分。

我对公共生活的喜爱，可能是父母两种遗传基因相结合的结果。父亲名叫约翰·爱德华·里根（爱尔兰人读作“雷

根”），是皮肤黝黑的纯爱尔兰人。他热爱售鞋业，当过鞋店售货员和百货店鞋类部经理，也经营过自己的鞋店。他甚至进过售鞋术函授班，花了很多时间研究脚的骨骼构造。他本来是可以靠销售业发迹的，但是他生不逢时，加上他自身的弱点，因而过着失意的生活。

我十一岁时，有一天回到家里，第一次看到父亲直挺挺地躺在前门的门廊里，只有我在场可以帮助他。他酩酊大醉。我俯身看了看，想溜到屋里睡觉，假装没有看见。我知道他有嗜酒的毛病。不知道从几岁起，我就知道他有时离家，有时在夜间大声吵闹，这些和喝酒有关。过去出了事，都是由我的母亲或者哥哥去料理。那时我还小，可以躺在床上装睡。

对于每一个人来说，第一次自觉尽责的时刻总是会到来的。如果在这时不尽责（有些人就是不尽责），那么就是年龄虚长而并未真正成人。我为父亲忧伤，也为自己难过。他双臂伸开，象被钉在十字架上一样（他确实受尽折磨），头发沾满了雪水，发出阵阵鼾声。看到这种惨象，我对他便毫无怨恨之心了。

这是母亲对我教育的结果。尽管父亲不时地狂饮酒瓶中的魔液而给她带来无限悲伤，她还是反复告诉尼尔和我，纵酒是一种病，我们应该热爱和帮助父亲，绝不能因为他无法克制某些毛病而责备他。

我在他身边俯下身子，他在非法酒店喝的威士忌酒的浓烈气味扑鼻而来。我抓住他的大衣，打开门，终于把他拖到屋里，抱到床上。过了几天，他又是那么开朗、健康，又是我一向十分了解、热爱和永远思念的人了。

父亲(我们都用他的爱称杰克来称呼他)仪表堂堂，身材修长，皮肤黝黑，体格健壮，性格充满着矛盾。他是一个狂热的民主党人，笃信工人的权利。1922年在赫林爆发过一次煤矿工人的罢工，引起了一场大屠杀，有二十六个人遇害。我记得，他强烈地咒骂这次屠杀事件。他一直坚信，人必须独立自强。有一次，他看见我在学校里和人打架，四周围着起哄的人群。他制止了斗殴，训斥了围观的人，接着就抬起穿着靴子的脚，一下子把我踢出一英尺远。他说：“我这样对待你，不是因为你打架，而是因为你没有打赢。”这是我第一次受到大人不公正的对待，因为过去我一直是要强的。

他确信人生来就是平等的，一个人来到世上以后的境遇如何，由他的志向决定。对这个信条，他是身体力行的。有一次城里放映早期优秀影片《一个国家的诞生》，孩子中只有我和哥哥没有去看。父亲正言厉色地说：“那是关于三K党迫害工人的电影，我是绝对不会让家里的人去看的。”几年以后，在那黑暗的萧条岁月里，他沿公路卖鞋。一次，他到一个小镇的旅馆过夜。办事员把旅客登记簿拿过去念着新旅客的名字，然后说：“好啊，里根先生，这里会使你满意的，我们这里没有允许犹太人住。”

父亲提起箱子，愤怒地说：“我是天主教徒，如果你们这里已经坏到不接待犹太人的地步，那么你们也不必接待我。”由于小镇上没有别的旅馆，那天晚上，他就在雪地里他的车上度过。他得了一种类似肺炎的病，不久以后心脏病初次发作，后来又复发几次，最后终于死于这种病。

父亲不能随遇而安，总是满怀成功之望。在我十七岁离家上大学以前，我家从未有过自己的房子。直到二十年以后，我

才有能力把他接出来，住在好莱坞，并送给他一张可以拥有一幢小房子和一块地皮的契约。这是他第一次拥有房地产，也是我一生中使他人最满意的礼物。

父亲很幽默，善于辛辣的讽刺。我从来没有见过象他那样会讲故事的人，他尤其会讲吸烟车厢里流传的故事。但是他总是对我们说，讲这类故事要注意时间和场合。他把轻松通俗的幽默和污秽下流的语言严格地区分开来。我直到今天仍然赞同他的信条，这个信条跟马克·吐温的看法相同，即普通人朴实机智的妙语是美国式幽默的基本形式之一；如果妙语是以真正的幽默为基础，那么即使用了有问题的语言，也是正当的。

如果说我的父亲是天主教徒，那么母亲就是新教徒；父亲反抗现世万物，母亲则生来就是务实的修行者；父亲是爱尔兰人，而母亲是苏格兰人；父亲偶尔有些庸俗，而母亲则努力改进家风。也许母亲根本不理解为什么父亲每年总有一两次沉醉于长达一星期的狂饮，就好象父亲根本不理解母亲的文化活动一样，但是他们能够相互忍让。

内尔·威尔逊·里根，身材矮小，头发茶褐色，眼睛蓝蓝的。她深信“我爱人人，人人爱我”。父亲玩世不恭的态度没有对她产生丝毫影响，而她和蔼可亲的态度，却常常影响他对世事的实际看法。我的父亲和母亲只上过几年小学，都没有毕业。在母亲看来，行善是不需要以文凭为依据的，而父亲则认为，只有精力旺盛、努力奋斗才是成功之本。

母亲为许多妇女团体安排定期的阅读活动，每星期都有一个探望当地监狱犯人的计划。几年后她还到了加利福尼亚，发现那里有一个物质条件很差的肺病疗养院，就把它当